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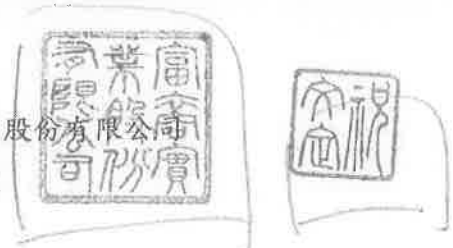
富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
105 年第 1 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發行辦法

富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）發行 105 年第 1 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，訂定發行辦法如下：

- 一、債券名稱：富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第 1 次私募無擔保普通公司債（以下稱「本公司債」）。
- 二、發行總額：本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 100,000,000 元整。
- 三、票面金額：本公司債之每張票面金額為新台幣 10,000,000 元整。
- 四、發行價格：本公司債於發行日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。
- 五、發行期限：本公司債發行期限為一年期，自民國 105 年 06 月 22 日發行，至民國 106 年 06 月 22 日到期。
- 六、票面利率：本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年利率 3.00%。
- 七、還本方式：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到期一次還本。
- 八、買回權：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，本公司得隨時以每張票面金額或其倍數強制提前買回，本公司債之債權人不得有異議。本公司於買回本公司債買回日前 10 日，將以書面或其他方式（包含但不限於電子郵件及傳真方式）通知本公司債債權人買回公司債及買回金額，公司債買回金額係按債券面額計算。
- 九、計付息方式：本公司債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，每半年單利計付息乙次。每 10,000,000 元債券付息，元以下四捨五入。本公司債還本付息日如為付款地銀行業停止營業日時，則於停止營業日之次一營業日給付本息，且不另付利息。如逾還本付息日領取本息者，亦不另計付利息。
- 十、擔保方式：本公司債為無擔保普通公司債。
- 十一、債券形式：本公司債採無實體發行。
- 十二、受託人：無。
- 十三、還本付息代理機構：玉山銀行 營業部。
- 十四、簽證機構：不適用。
- 十五、通知方式：有關本公司債應通知債權人之事項，依法令規定辦理。
- 十六、其他事項：無

發行人：富裔實業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長：祝文定



中華民國 105 年 06 月 20 日